证券代码: 430529 证券简称: 恒成工具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

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在 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出席会议董事【5】人。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为规范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 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 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 称"《定向发行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募集资金是指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 公司债券,向投资者募集并用于特定用途的资金,不包括挂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 计划募集的资金。

第二条 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确保本办法的有效实施。

第三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的子公司或者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施的,公司应当确保子公司或者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本办法。

第二章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第四条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应及时办理验资手续,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第五条 公司应当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存在二次以上融资的,应当分别设置募集资金专户。超募资金也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第六条 公司应当在认购结束后一个月内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和格式应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范本文件。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应当由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子公司、商业银行和主办券商共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应当视为共同一方。

三方监管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因商业银行或主办券商变更等原因提前终止的,公司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一个月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新的协议。

第三章 募集资金使用

第七条 公司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及时公告。

第八条募集资金应当用于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挂牌公司应当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按照定向发行说明书等文件公开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得随意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得用于《定向发行规则》禁止的用途。

除非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除金融类企业外,募集资金不得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

司,不得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得通过质押、 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第九条 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本办法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首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第十条 公司应当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防止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直接或者间接占用或挪用,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利用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

第十一条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后可以使用募 集资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

- (一) 未在规定期限或者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期定期报告;
-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形式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因违法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
- (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 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
- (三)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 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其他异常情形的。

公司应当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项目的进展情况、出现异常的原因以及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有)。

第十三条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经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后,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相关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

第十四条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上述产品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及时披露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至少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包括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募集资金金额、 用途等: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闲置的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 (三)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类型、投资范围、期限、额度、收益分配方式、 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具体分析与 说明。

公司应当在面临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 风险情形时,及时对外披露风险提示性公告,并说明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 风险控制措施。

第十五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 (一)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
- (二)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用于《定向发行规则》 禁止的用途:
 - (三)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 (四)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归还(如适用)。

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挂牌公司应当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及时公告。

第四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第十六条公司应当审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确需变更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公告,说明变更的原因、合理性和对公司的影响等。

以下情形不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在采购原材料、发放职工薪酬等具体 用途之间调整金额或比例;
 - (二)募集资金使用主体在公司及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之间变更。

第十七条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 (一)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项目或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主体由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或者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的除外);
 -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 (四)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八条公司通过子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募集资金的,应当遵守《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办法的规定,涉及审议程序或信息披露的,由公司按规定履行。

第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审慎地进行拟变更后的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确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应当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

第二十条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资产 (包括权益)的,应当确保在收购后能够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

第二十一条 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少量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五章 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

第二十二条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核查报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时一并披露,直至报告期期初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或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转出募集资金专户。

第二十三条公司会计部门应当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第二十四条 监事会应当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生效之日起实施。

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